



##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93

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

## 2019年12月12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4/363)通过]

## 74/29. 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

大会，

回顾其 1981 年 12 月 9 日第 36/103 号、1988 年 12 月 7 日第 43/78H 号、1998 年 12 月 4 日第 53/70 号、1999 年 12 月 1 日第 54/49 号、2000 年 11 月 20 日第 55/28 号、2001 年 11 月 29 日第 56/19 号、2002 年 11 月 22 日第 57/53 号、2003 年 12 月 8 日第 58/32 号、2004 年 12 月 3 日第 59/61 号、2005 年 12 月 8 日第 60/45 号、2006 年 12 月 6 日第 61/54 号、2007 年 12 月 5 日第 62/17 号、2008 年 12 月 2 日第 63/37 号、2009 年 12 月 2 日第 64/25 号、2010 年 12 月 8 日第 65/41 号、2011 年 12 月 2 日第 66/24 号、2012 年 12 月 3 日第 67/27 号、2013 年 12 月 27 日第 68/243 号、2014 年 12 月 2 日第 69/28 号、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37 号、2016 年 12 月 5 日第 71/28 号和 2018 年 12 月 5 日第 73/27 号决议，

特别指出国际社会渴望为人类的共同利益和平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促进所有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无论其科学和技术发展如何，

强调指出促进为和平目的使用信通技术并防止因使用信通技术而产生的冲突符合各国的利益，

表示关切一些国家正在为军事目的发展信通技术能力，信通技术用于未来国家间冲突的可能性越来越大，

认为有必要防止为犯罪或恐怖主义目的利用信息资源或技术，

着重指出在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时尊重人权与基本自由很重要，



注意到能力建设对于各国在信通技术安全领域的合作和建立信任至关重要，

认识到一些国家在努力弥合信通技术安全及其使用方面的鸿沟时可能需要援助，

申明能力建设措施应力求促进为和平目的使用信通技术，

注意到联合国可发挥主导作用，促进会员国之间的对话，就信通技术的安全和使用达成共识，并就信通技术领域国家活动的国际法律监管以及该领域负责任的国家行为的规范、规则和原则达成共识，联合国应鼓励区域努力，促进建立信任和透明度措施，支持能力建设和传播最佳做法，

认识到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政府专家组前几年在这方面所作努力的重要性，

强调指出需要确保联合国主持下的信通技术使用安全的谈判进程的完整性和连续性，

1. 欢迎以联合国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发展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和政府专家组的形式启动谈判进程，并欢迎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发展政府专家组；

2. 着重指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和政府专家组是联合国主持下的重要独立谈判机制，应根据各自授权以建设性和务实的方式开展工作，相互补台，其成果应有助于执行利用信通技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

3. 决定将题为“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9年12月12日

第46次全体会议